

2024 年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 年预算中，上级补助我旗资金共计 343,156 万元，其中：

1. 税收返还 4,707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61,175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90,719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5,800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9,566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5,383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11,70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26,886 万元，产粮大县奖励 24,883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568 万元，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174,267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68 万元，按照指标下达要求，分配用于档案信息化工作保障和激励奖补专项资金 40 万元，乌兰牧骑演出补助资金 5 元，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贴资金 23 万元。